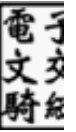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 
傳 真：04-23321664  
聯絡人：王宥甯  
電 話：04-37061074

受文者：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7010549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(0105497A00\_ATTCH1.pdf)

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  
中心辦理「中區研習：探究與實作研習-沙堆上的PIKA」  
活動資訊，請鼓勵貴校自然領域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107年9月3日高市雄中教字第10770663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日期：107年9月13日（星期四）。
  - (二)時間：中午12時40分至下午5時。
  - 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竹山高級中學(教研中心)(557南投縣竹山鎮下橫街253號)。
  - (四)參加成員：高中自然領域教師。
  - (五)報名方式：一律由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471022。
  - (六)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方式出席。
  - (七)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往返差旅費依學科中心規定辦理。



，請種子教師完成任職學校差旅費報支程序後，將已核章單據寄回學科中心，以利撥款；參與之儲備種子教師/區域教師往返差旅及相關費用依任職學校規定支應。

(八)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(九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（電話：07-2868-059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）。

### 三、檢附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函影本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彰化縣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南投縣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(化學學科中心)、本署高中職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